

广西民族报



广西民族报公众微信平台已正式开通。微信用户朋友们扫一扫左边的二维码或查找公众号“广西民族报”，即可添加关注！欢迎大家加号关注并积极推广。这里，为您传递最及时的民族资讯；这里，向您展现全国唯一的一份壮文报纸……关注民族的贝依，顶起！

国内统一刊号:CN45-0063 广告经营许可证:450102228 总第1170期 本 顾 韦 江 韦
纯 家 继
网址: http://www.gxnmzb.net/ 2015年7月31日 农历乙未年六月十六 本期8版 报 问 束 福 松

自治区民委

大力支持各地推进民语广播影视工作

语言文字是民族的基本特征之一，广西少数民族对本民族语言有很深的感情。目前，全区少数民族人口中多达85%左右的群众在本族之间和家庭内部仍以本民族语为母语进行交流，有35%左右普通话听说能力较差，也有一些少数民族群众根本听不懂普通话，70%以上希望能收、听到民语广播影视节目。为尽量尽快满足广大少数民族群众的愿望和请求，近年来，自治区民委在加强广西民语广播影视工作方面一直在做不懈的努力。

一是不断向中央和国家呼吁和请求。全国人大代表、自治区民委

主任卢献匾在2014、2015年的全国“两会”上，分别提出了“关于全面加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的建议”“关于请求国家支持广西加强民语广播影视工作的建议”，并于多种场合，在向中央和国家领导以及相关检（督）查组汇报工作时，都不失时机地呼吁和请求国家支持广西加强民语广播影视工作，特别是关于恢复壮语广播节目频率，继续大力支持广西在广西电视台、广西人民广播电台增加壮语节目类型、丰富壮语节目内容、延长壮语节目时间、开设壮语卫视频道和频率等。

二是组织开展专题调查。2013

年，自治区民委与自治区民语委、广电局联合开展了关于广西世居少数民族语言使用状况的专题调查，进一步掌握了全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现实分布、使用、传承、研究、保护和各类需求状况。2014年，自治区民委主要领导还专门就各地推进民语广播影视工作情况进行了调查研究。这些都为制定政策和立法工作以及上级决策提供了比较翔实的依据。

三是在经费上给予积极支持。自治区民委虽然掌握的经费极其有限，但对各地开展民语广播影视工作却一直不遗余力地给予支持。近

年来，在给基层分配相关经费时，对有推进民语广播影视工作项目的市县，都予以倾斜照顾。近日，在接到崇左市、都安瑶族自治县、巴马瑶族自治县、田林县等市县关于要求支持各地电台、电视台开播民语广播影视节目的请示后，委领导班子进行了专题研究，决定从相关经费中调剂予以支持，竭尽全力地协调推进这项工作。据统计，截至目前，全区已有崇左市和21个县（市、区）开播了民语广播电视栏目，涉及语种有壮语、瑶语、苗语、侗语。

（自治区民委办公室 赵武林）

本期导读

3 仫佬山乡 版 军爱民来民拥军



4 奋进都安 版 建成港口通航线



5 培训编者 版 双语教材迈大步



7 祝福喜爱 版 彝民游客互“抹黑”



8 人和小学 版 双语教学成典范



《东兰壮语新闻》 开播三年 深受群众喜爱

东兰县广播电视台于2012年6月6日开始试播《东兰壮语新闻》，同年8月1日作为固定栏目正式播出，目前，《东兰壮语新闻》已开播三周年。同时，该县结合丰富的人文资源优势，于2014年5月开播《话说东兰》《壮语故事汇》节目，由于节目质量日益提高，深受全县社会各界特别是壮族群众的喜爱和赞赏。

（东兰县民族局 韦盛向）

南宁市隆安县壮文工作成绩斐然

隆安县是南宁市壮族人口比例最高的县，壮族人口占全县总人口的97%。该县高度重视壮文工作，尤其是近年来积极采取灵活多样的措施，切实保障少数民族使用本民族语言文字的自由和合法权利，促进“学”“用”结合，注重实效，壮文推行工作成绩斐然。

该县的主要做法是：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法规，壮语文社会使用覆盖面广。长期以来，该县坚持贯彻党和国家的民族语文工作方针政策，在新一轮机构改革中，不仅保留了县民语局，还落实人员和经费，进一步加强壮文工作。2013年，县人民政府印发了《关于贯彻执行〈南宁市壮文社会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强化对壮文社会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目前全县各大型公共场所、全县各级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行政村的单位名称牌匾、公章

基本使用壮汉两种文字。

二是积极构建“双语和谐”社会，推进壮汉双语教育工作。作为全区壮汉双语教学试点县之一，该县目前开展壮汉双语实验的教学点有6所，在校学生2758人。多年来，该县发挥壮汉双语教学功能，促进中小学教学质量的提高，教学成果显著。2014年5月，那桐镇那门村小学被自治区教育厅确定为自治区创建民族文化教育示范学校。

三是大力发展双语广播影视，提高宣传效应。该县广播电视台从今年5月20日恢复了已经停办10多年的壮语新闻栏目。日前全县11个乡镇118个行政村（13个社区）都建有广播站，每天节目播出时间均在5小时以上，多数广播站配备壮语播音员，其中乔建镇廷罗村广播站坚持用当地壮话主持广播节目30多年不间断。开展隆安壮语电影放映工作，用当地壮语方言配音，年均放

映壮语电影400多场，观众达10多万人次，深受广大农村观众的好评。

四是着力挖掘整理壮族民间文学，有效保护壮族文化韵味。该县将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纳入“民生工程”，目前共有31个项目列入县级非遗保护名录，其中“那桐壮族农具节”“更望湖壮族歌圩”等共11个项目列入市级代表性项目名录，6个项目被列入自治区级代表性项目名录。近年来，该县组织专业人员深入各村屯搜集壮语山歌、民间故事、谚语、笑话上千首（句），并用壮语标准音进行整理翻译。2014年5月出版了壮汉两种文字对照的《壮族俗语集成》。

五是搭建节庆平台，唱响民族文化大戏。2008年以来，该县着力挖掘打造壮族稻作文化——“那”文化品牌，取得了明显成效，2013年6月，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授予该县“中国‘那’文化之乡”称号。

每年，在“四月八”农具节、“三月三”山歌节、“六月六”稻神节、“那”文化旅游节、端午龙舟比赛等地方特色传统节日中，表演者用原汁原味的壮语进行演唱、演绎和诠释，主持人用壮汉双语进行解说、点评，向观众淋漓尽致地展示了壮语无穷魅力。

六是服务民计民生，依法保障民语在司法、旅游等公共领域的应用。长期以来，该县各乡镇基层司法所，在调解工作中均根据调解对象需求灵活使用当地壮语方言；县公安局大力推进“一村一警”措施，对派出所每年新入警的外籍民警，专门开展民语培训；县法院选派熟悉壮语的法官到法庭任职，根据实际情况使用壮语审理案件。县民语局促壮文进村入屯，把壮文作为重要的壮族文化元素符号运用到综合示范村的规划设计及建设中。

（南宁市民语委 潘炳辰）